

证券代码：831410

证券简称：天和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天和自动化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、总经理失联相关事项的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天和自动化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和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自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后，公司新任董事长、总经理曹京益先生一直未曾主动联系公司，且未能正常履行其工作职能。公司亦多次尝试联系但始终无法正常与曹京益先生本人取得联系。

曹京益持有天和科技股份 0.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天和科技 2018 年 6 月《收购报告书》中关于对公司主要业务的调整计划的披露，收购完成后，公司控股股东按计划着手开始对公司管理层进行调整。2018 年 8 月，公司原董事长兼总经理许建文先生辞去了相关职务。2018 年 8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曹京益先生被提名为公司董事；当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曹京益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及公司法定代表人。而自 2018 年 9 月之后，公司一直无

法与新任董事长兼总经理曹京益先生取得联系，公司主要业务的调整工作亦被动中止。截至本公告之日，公司主要业务尚未发生调整；公司目前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环境监测、治理业务与信息咨询服务业务，上述业务的正常经营活动正常。

三、董事会拟召开会议审议公司经营事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一百零九条规定：“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可以设副董事长。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，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。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”根据天和科技《公司章程》第八十八条：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1名董事履行职务。”公司仍然可以正常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重大事项。

为保证公司发展的正常运营，公司董事会拟定于本公告披露日起5个股份转让交易日后发出董事会通知（不限于书面、邮件、挂号信、电话等方式），将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公司经营发展及内部调整等事项。请董事长曹京益先生看到本公告后及时与公司取得联系。

公司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同时公司将继续联系曹京益先生，并将最新进展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天和自动化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3 日



